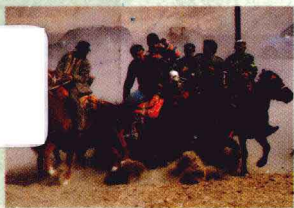


MINZU DIQU NONGCUN TIYU ZHIDU YANJIU

民族地区农村 体育制度研究

卢兵 华志 等◎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对我国南方民族地区
农村农民体育制度的研究》(08JA850008)资助

民族地区农村体育制度研究

卢 兵 华 志 等◎著

中 国 出 版 集 团

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广州·上海·西安·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族地区农村体育制度研究/卢兵,华志等著. —广州: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2012. 6

ISBN 978-7-5100-4762-6

I. ①民… II. ①卢…②华… III. ①民族地区—农村—体育事业—研究 IV. ①G81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06816 号

民族地区农村体育制度研究

策划编辑 张馨芳

责任编辑 黄琼

出版发行 世界图书出版广东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大江冲 25 号

<http://www.gdst.com.cn>

印 刷 湖北新新城际数字出版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规 格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0.25

字 数 284 千

版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100-4762-6/G·1057

定 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基本状况	001
一、我国南方聚居的主要少数民族	001
二、我国南方主要聚居少数民族的社会发展现状	011
第二章 体育事业是农村公共服务体系中的重要内容	029
一、农村体育事业理论	029
二、农村体育事业发展的外部条件	031
三、农村体育事业发展的理论基础	043
四、农村公共服务理论	051
五、体育事业是农村公共服务体系中的重要内容	058
六、提高农村公共服务质量是我国“十二五”规划中的重要 任务	062
第三章 我国南方民族地区的农村体育制度	063
一、体育制度	063
二、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体育制度的概况	065
三、体育制度建设对农村体育的重要意义	071
四、南方各省、市、区在体育资源软硬件配置上的城乡差别	074
第四章 农民的权利与义务对农村农民体育发展的影响	084
一、农民的权利	084
二、农民的义务	100
三、农民的权利与义务对农村体育发展的影响	105
第五章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的社会学意义	116
一、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地区农村政治权力结构变迁对体育的 影响	116
二、村民自治对体育发展的影响	132



第六章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的经济学意义	145
一、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经济制度变迁的类型和特征	145
二、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经济发展中的主要问题	151
三、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经济发展对体育的影响	159
第七章 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体育制度发展的基本框架	
模式	167
一、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制度存在的问题	167
二、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制度发展的基本框架	
模式	173
三、发达国家体育公共服务制度的政策构建对制定我国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制度的启示	184
第八章 农村社会流动中的体育制度建设	188
一、社会流动	188
二、引发农村社会流动的原因	189
三、农村社会流动的现状与发展趋势	191
四、我国农村社会流动产生的问题	195
五、公共财政是少数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健康发展的基本支撑	203
第九章 民族地区农村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对体育的影响	209
一、二元结构的农村教育	209
二、农村教育的改革与发展	214
三、民族地区农村学校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对体育的影响	222
第十章 社会分层对民族地区农村农民体育的影响	225
一、社会分层概述	225
二、社会分层标准	225
三、中国农村社会分层的历史流变	228
四、农村社会分层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232
五、“新生代农民工”阶层的体育思考	238
六、民族地区农村社会分层对其体育的影响	242

第十一章 民族地区城乡一体化模式下的体育制度建设	248
一、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城乡关系透视	248
二、城乡一体化进程中的体育制度建设	261
三、农民非农化是解决农村农民体育根本问题的社会展望	270
第十二章 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传承与发展	277
一、论我国民族传统体育文化的传承与发展	277
二、土家族祭祀仪式中的体育文化载体——“舍巴”	294
附录：我国南方民族地区农村社区(村、寨)体育的调查研究	307
后记	320

第一章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基本状况

一、我国南方聚居的主要少数民族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除汉族外，其他 55 个民族都为少数民族，主要分布在我国西部地区。在我国南方，少数民族的分布也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其中，绝大多数主要聚居在云南、贵州、广西、重庆、四川和湖南、湖北的西部地区。总体上也呈“大杂居，小聚居”形态。南方的少数民族总数达 30 多个，占全部少数民族族群数量的大多数。

云南省是少数民族族群聚居最多的省份之一，这里有 25 个少数民族，分别是彝族、白族、哈尼族、傣族、壮族、苗族、傈僳族、回族、拉祜族、佤族、纳西族、瑶族、景颇族、藏族、布依族、布朗族、阿昌族、普米族、怒族、基诺族、德昂族、蒙古族、水族、满族、独龙族。

贵州省聚居的少数民族族群，主要有苗族、布依族、侗族、彝族、水族、回族、仡佬族、壮族、瑶族、满族、白族、蒙古族、羌族和土家族等，共 17 个。

广西壮族自治区聚居的主体民族是壮族，还有瑶族、苗族、侗族、京族、毛南族、仡佬族、水族、彝族、回族、仡佬族等，共 11 个少数民族。

重庆市是我国最年轻的直辖市，聚居的少数民族主要有土家族和苗族。

四川省也是一个多民族的省份，聚居的少数民族主要有彝族、藏族、羌族、回族、蒙古族、傈僳族、满族、纳西族、白族、布依族、傣族、苗族、土家族等 13 个。



湖南、湖北虽地处祖国中部，但在两省的西部地区主要聚居着土家族、苗族、回族、瑶族、侗族、白族等少数民族。

我国南方各少数民族都有自己本民族鲜明的特点。也正是这些特点，构成了我们在研究各民族政治、经济、文化诸方面要素时，所必须面对的政策取向、制度结构和工作方式等不同于汉民族的特殊性。这是我们做好民族工作必须遵循的一般规律。因此，我们必须要对我国南方各少数民族有一个基本的认识。

白族，大部分都居住在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另有一部分分别聚居在昆明、元江、南华、丽江等地区。白族自称“白子”、“白尼”，统称为“白人”。与唐、宋典籍中所说的“白蛮”有很大渊源。白族有着本民族的语言，分南、中、北部三种方言，使用南部方言较为多见。由于与汉族人民长期有着经济、文化的密切交流，白语中词汇很多都从汉语借词，汉语词汇达到60%左右。汉文是白族的通用文字。白族同胞以从事农业为主，主要以稻米、小麦、玉米和荞子为主食，也善于腌制火腿、香肠和腊肉等食品。白族有着独具一格的建筑艺术，例如“垛木房”和“竹篱笆房”。白族人民能歌善舞，传统节日大多都有歌舞表演，例如舞蹈“霸王鞭”、“双飞燕”、“龙灯”和“狮子舞”等都极富民族特色，受到各族人民的喜爱。每年的农历四月二十三日到二十五日，是白族的特色节日“绕三灵”，这一天人们尽情释放自己的激情与欢乐，祈祷丰收。

哈尼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元江（红河）和澜沧江的中间地带。哈尼族有着多种自称，“哈尼”、“卡多”、“雅尼”、“豪尼”、“碧约”、“白宏”等较为多见，其中自称“哈尼”的人数最多。其祖源与隋、唐时期的“乌蛮”有关系。哈尼语分哈雅、碧卡、豪白三种方言，其差别比较大。哈尼族主要从事农业，善于开垦梯田，引水浇灌。因为其对自然生态环境和自然规律有着很好的认识，哈尼族创造出了一套独特的能与自身生活环境较适应的农事历法。哈尼族同胞普遍能歌善舞，舞蹈多种多样，其中，扇子舞和木雀舞优美动人；工艺美术品素静雅致，刺绣图案也是色彩鲜艳。哈尼族有自己特殊的节日，如“苦扎扎”与“扎勒特”等。



傣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南部的西双版纳、西部德宏以及西南部耿马和孟连。边疆傣族地区与缅甸、老挝、越南接壤。傣语主要有德宏、西双版纳和金平三种方言。傣族主要从事农业，由于地理环境的原因，还生产甘蔗、樟脑、咖啡、橡胶等。傣族历史悠久，文化艺术丰富多彩，民间流传着大量有关历史、医药、天文和数学等方面的著作，还有很多著名的长诗。傣族能歌善舞，民间乐器有“嘎腊萨”、“玎”、“箏”、“多洛”和象脚鼓等。舞蹈的动作形象生动，包含着细腻的感情。著名的孔雀舞、大鼓舞和象脚鼓舞，也都具有独特的民族风格。雕刻、绘画精美，傣锦图案别致，色彩艳丽。傣族还是制作和使用黑陶最多的民族。傣族的节日多与宗教活动有关，主要节日有关门节、开门节和泼水节等。

拉祜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的澜沧、孟连、耿马和双江县，拥有本民族语言，解放后在原有文字基础上创制了新文字。拉祜族聚居在澜沧江流域的山区，属于亚热带地区。这里土地肥沃，适合种植水稻和玉米等农作物，所以拉祜族以从事农业为主。拉祜族有5个主要的传统节日，分别是春节、清明节、端午节、火把节和中秋节。在新中国成立前，拉祜族没有自己本民族书画形式的文学作品，但有着丰富的口头文学。拉祜族音乐舞蹈具有独特的风格和浓郁的生活气息，舞蹈是拉祜族民族节日中必不可少的节目内容之一。

佤族，主要聚居于云南省的沧源和西盟两县，其他则分布在澜沧、孟连、双江、镇康、西双版纳以及德宏地区。佤族有很多自称，如“佤”、“布饶克”、“巴敖克”、“阿卧”和“阿佤”。其族源与古代“百濮”有渊源关系。佤族与拉祜族相似，拥有本族语言。新中国成立前，一般都只用实物和木刻记事或传递消息，新中国成立后以拉丁字母为基础创建了文字。佤族也以农业生产为主，耕作比较粗放，使用刀耕火种和挖犁撒种两种。佤族有许多优美的诗歌、故事和传说，这些诗歌、传说大多都是以口头的形式传播开来，并配以韵律。佤族的节日主要有新火节、播种节和新米节，其他重大节日与汉族相同，如端午节、中秋节和春节等。

纳西族，主要居住在云南西北部的丽江、中甸、维西、宁蒗和



永胜等地。纳西族有“纳西”、“吕西”、“巴西”和“苏西”等自称，唐代史称“么些”和“摩沙”。纳西族山区有着丰富的松木和杉木资源，是我国著名的林区。纳西族地区既是产粮区，又有着丰富的经济作物，例如种类繁多的水果，畜牧业也很发达。纳西族的建筑、雕刻和绘画艺术等都有很高的造诣，并具有浓厚的民族色彩和地方特色。如著名的丽江白沙“大宝积宫”、“琉璃殿”、“大定阁”、“五风楼”和大研针石牌坊等，在全国享有盛名。纳西族的节日，主要有祭天、新年、棒棒会、三朵节、火把节、七月骡马会和烧包节等。

景颇族，主要聚居在云南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境内的陇川、盈江、潞西、瑞丽和梁河等地。景颇族包括景颇、载瓦、勒期、浪峨和波拉5个支系。5个支系都有各自的语言，但主要语言分景颇和载瓦两种。景颇族聚居的地区，有丰富的林木资源，盛产珍贵的木材，矿藏资源也是极为丰富。景颇族人民素以刻苦耐劳、热情好客和骁勇威猛的民族性格著称。他们主要从事农业，以大米为主食，也同时进行畜牧业和家庭手工业。有着丰富优美的口头文学，情歌歌谣优美动听。景颇族妇女善于编织，编织的图案美观大方，花纹奇特，备受人们喜爱。景颇族有着盛大的节日“目脑纵歌”，是景颇族祭祀天神的节日。

布朗族，主要聚居于云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的勐海县布朗山以及西定和巴达山区。布朗族也有本民族的语言，但多通用傣语、佤语和汉语，文字方面使用汉文和傣族文字。布朗族由于地理原因也主要从事农业，还善于种茶，驰名中外的普洱茶就是布朗族的特产。口头文学丰富多彩，喜爱歌舞，如“刀舞”、“圆圈舞”和“跳歌”等，都具有鲜明的民族特色。在布朗族的生活中，民歌是不可缺少的，民歌的内容丰富，多与舞蹈在节日中表演助兴。

普米族，分布在云南西北的兰坪、宁蒗、维西和丽江等地。这些地区适于种植玉米、大麦、青稞和马铃薯等作物，还盛产云南松、冷杉、铁杉、香樟、花椒等木材和经济作物。矿产丰富，野生动物种类繁多，是不可多得的宝地。普米族的方言有南北之分，差别较



大，通话较为困难。普米族曾经使用一些图画来代替文字，还有一些用藏文字母拼写，近代已经逐渐开始通用汉文。普米族与古代羌族有着很深的渊源关系。“普米”一词是其自称，意思是白人。普米族崇尚白色，把白色当做吉利的象征。普米族的节日，主要有大过年、大十五节、绕岩洞和尝新节等。

阿昌族，主要聚居于云南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陇川县户撒阿昌族乡。阿昌族是云南特有的民族之一，在元、明两代的历史文献中被称作“恶昌”和“峨昌”，清代称其为“俄昌”和“阿昌”等。新中国成立后，在征求本族人民的意见后定名为“阿昌族”。阿昌族有本民族语言，分为梁河和户撒两种方言，由于与汉族、傣族和景颇等民族杂居，很多阿昌族人都会使用这些民族语言，但主要使用汉语。主要从事农业，善于种植水稻和烟草。除农业外，阿昌族人民还饲养家畜，擅长稻田养鱼。秋收时，稻谷与鱼一并收获。阿昌族还擅长竹、木器与刀具的制造。阿昌族有着特殊的节日“耍白象”，也叫“会街节”。

怒族，分布于云南省碧江、福贡、兰坪和贡山等县。这里的自然资源丰富，原始森林覆盖面较广，林木与野生动物种类繁多，还有较多的名贵野生药材。由于雨量比较充沛，各种农作物都能够很好地种植。怒族自称“阿怒”、“怒苏”和“阿龙”等等，元代史籍称其“路蛮”，明、清两代称其“怒人”。怒族使用本民族语言怒语，现在一般都已经使用汉语。怒族的民间文学很丰富，形式也多种多样，语言较为朴素。在怒族中流传着许许多多的神话故事、智慧故事和诗歌等等。

德昂族，原称崩龙族，新中国成立后民族识别时沿用了这个名称。根据本民族人民的意愿，1985年9月21日起更名为“德昂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潞西市、瑞丽市、盈江县、陇川县、梁河县，以及临沧地区的永德县、镇康县、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德昂族自称“崩龙”、“昂”、“冷”、“汝买”和“凉”等。据史书记载，德昂族渊源于古代的“濮人”。德昂族有三种方言，分别是“布雷”、“汝买”和“若进”。德昂族是没有本民族的文



字的,许多人使用汉语或傣族语言或景颇语,文字也是使用汉文。德昂族很早就开荒种地,种植水稻、旱稻和玉米等作物。也很善于种茶,有“古老茶农”的美称,因此茶叶也是德昂族重要的经济来源。德昂族的节日,主要有泼水节、关门节和开门节等。

基诺族,主要聚居在云南西双版纳的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基诺山基诺族民族乡。基诺族自称为“基诺”,汉语曾译为“攸乐”,所以基诺族所居住的地方又称为“攸乐山”。基诺族有本民族的语言,但没有文字。基诺族以从事农业为主,种茶历史悠久,基诺山是驰名中外的普洱茶六大茶山之一。基诺山的动植物资源也很丰富。靠山吃山,基诺族男子善于狩猎,女子善于采集。狩猎是基诺族男子的基本技能,他们用狩猎的多少来衡量一个男子的能力。另外,捕鱼也是基诺族用来维持生计的一项活动。歌舞是基诺族生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几乎人人都会唱歌,人们从青少年时起就开始学习唱歌填词,节日多以歌舞助兴。基诺族的传统节日,主要有“特毛切”和“好希旱”(过年与新米节)。

独龙族,分布在云南西北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的独龙河谷以及怒江两岸。独龙族自称“独龙”,其他人称其为“俅人”、“曲人”、“洛”和“曲洛”等。新中国成立后,根据他们自称的“独龙”,定名为“独龙族”。独龙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可分为两大方言。独龙族历史上也没有文字,主要靠结绳、刻木的方式来记事。过去的独龙族以从事农业生产为主,生产力低下,农业实行刀耕火种,也依靠捕鱼与采集来补充生计。狩猎也是独龙族生产活动的重要项目。独龙族有引以为傲的民族特色手工艺品“独龙毯”,在农闲时,独龙族人以棉麻为原料,用五彩线手工织成毯子,质地柔软、古朴典雅。

苗族,多与各民族大杂居,分布十分广泛。广西、云南、四川、重庆以及湖北、湖南西部都有聚居;但尤以贵州省最为集中,人口最多。苗族居住的地区很适宜农作物生长,林木矿藏资源也十分丰富。苗族既是自称,又是他称。苗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因地区不同也分为三个大的方言体系,也兼通汉语。苗族的历史悠久,在秦、



汉之前，载入史册的“三苗”就与其有着很深的渊源。苗族也有着丰富多彩的文化遗产，他们喜爱舞蹈音乐，民族文学也比较发达。歌曲一般都用五言或七言体来叙事，借以抒发情感。手工艺中的刺绣、蜡染和挑花更是精妙绝伦。

布依族，主要分布在贵州、云南和四川等省，贵州省分布的人口最多，主要聚居在黔南和黔西南。这些地方河流密布，水利资源较为充足，适合各种粮食作物生长，如水稻、玉米、小米和高粱等。各种经济作物也较多，野生动植物以及矿藏资源丰富。布依族的文化艺术绚丽多彩。口头文学丰富，民间流传着许多神话、寓言和诗歌等。歌曲、戏曲和舞蹈也颇有民族特色，多在节日时表演。布依族的传统节日较多，如“三月三”、“四月八”和“六月六”都是具有民族特色的节日。

侗族，主要分布在贵州省的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及铜仁地区。侗族有本民族语言，分为南北两系，也多通用汉语，但是没有本民族的文字，新中国成立后，开始创立了文字。侗族主要从事农业，兼营林业。他们大都是依山傍水居住，侗帕色彩鲜艳，图案精致，不失为好的艺术品。竹、藤、木器的编制也具有很高水平，具有艺术观赏价值。他们以“侗家人人会唱歌”而引以自豪，有着传统的歌队，文艺节目举办得红红火火。

水族，主要分布在黔桂交界的龙江、都柳江上游地带，以及贵州省黔南的三都水族自治县、荔波、独山和都匀等地。水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和文字。水族生活的地区，适于种植水稻、小麦和玉米等农作物，江中水产丰富，有鲤鱼、青鱼等鱼种，所以水族主要进行农业生产的同时又以渔业作为副业。水族有着悠久的历史，有着本民族的历史，称为水历，水族的节日多与水历有关。例如，象征着辞旧迎新的“端节”，这是与汉族的春节相类似的独特节日。

仡佬族，历史悠久，是古代“僚”的一支。仡佬族主要集中在贵州省北部的务川和道真两个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以及石阡县。仡佬族分支较多，名称叫法各不相同。仡佬族有着本民族语言，多通用汉文，有的兼通苗、壮、布依等语言。因为地理关系，他们以从事



农业为主，主要生产粟米和豆类作物。其音乐具有独特的民族特色，在生产劳动以及节日中，常以歌声来抒发感情，一问一答的盘歌有着浓厚的生活气息，生动有趣，受到大家的喜爱。每年大年三十夜到正月十五、十六，是仡佬族独特的节日“毛龙节”，仡佬族人用各种活动来祭拜祖先，希望祖先保佑，人们欢聚在一起为节日增添了祥和的气氛。

京族，主要分布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京族是一个人数较少的少数民族。京族的主体源于古代百越的一支骆越，隋唐时期称其为“僚”。京族过去曾称为“越族”，1958年改为“京族”。京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因为与汉族人民相处长久，所以大多数京族人都会使用汉语，文字方面使用汉文。京族人民主要从事农业，也从事渔业和盐业。京族有着丰富的口头文学，流传着一些民间故事和神话传说，内容生动，寓意深刻。戏曲与舞蹈也是丰富多彩，“唱哈”是民间广泛流行的传统娱乐活动。

毛南族，主要分布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环江县，少数散居在河池、南丹和都安等县。毛南族自称“阿难”、“哀南”和“寔南”等，汉语意思为“毛南人”。毛南族有本民族语言，由于与壮族、汉族交往密切，所以多使用壮语和汉语，使用汉文。毛南族聚居区地处亚热带，适合农作物生产，水稻、玉米和小麦等都为主要作物，还擅长饲养动物，饲养食用牛经验丰富。石刻、编制品精细，造型生动，颇受人们喜爱。歌谣曲调也具有独特的民族特色。毛南族有着一年一度的盛大节日“分龙节”，这一天，人们进行还愿等活动，载歌载舞，欢度佳节。

仡佬族，主要聚居在广西罗城县，贵州省也有分布。仡佬族在史书中被称为“木佬”，他们有“伶”、“谨”或“本地人”等自称。有本族语言，与毛南族相同，多用汉语或壮语交流。仡佬族聚居地适合水稻、玉米、小麦、红薯和芋头等作物生长，所以主要从事农业，手工业也比较发达，一般也都与农业生产相联系。仡佬族的衣服一般都是自纺、自染，然后自己做成。仡佬族同样是个能歌善舞的民族，民间喜爱唱山歌和采茶戏，常以“村村有歌手，家家有歌



本，人人会唱歌”为骄傲。仡佬族称春节为“年节”，除夕之夜，仡佬族家庭全家人都在一起供奉神灵，祈求保佑。

土家族，主要分布于湘、鄂、川、黔毗连的武陵山地区。即湖南省西部的永顺、龙山、保靖、桑植和古丈等县；湖北省西部的恩施、利川、来凤、鹤峰、咸丰、宣恩、巴东、建始、五峰和长阳等市县；四川省的酉阳、秀山、黔江、石柱和彭水等县。由于居住的关系，土家族与汉、苗两个民族有着广泛的接触，所以虽有本民族语言，仍通用汉语，还有部分人兼通苗语。土家族主要从事农业，在汉族的影响下，冶炼和手工业都有很大的发展，其手工刺绣、编织与纺织享有盛名。文化艺术丰富多彩，有着历史悠久的民族戏剧和舞蹈，山歌也深受土家族人民的广泛喜爱。

壮族，是我国少数民族中人口较多的一个民族，主要分布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在湖南江华也有少量聚居。壮族地区多为山地，山区、丘陵较多，雨水丰富，光线充足，适合种植农作物和林木，所以壮族人民以农业和林业为生业，兼营畜牧业。壮族有本民族的文字，同样有南北之分，因为大多都与汉族交流密切，汉语仍为通用。壮族的历史悠久，拥有灿烂的民族文化。文学艺术丰富多彩，山歌、壮戏深受人们喜爱。传统工艺丰富多彩，具有历史悠久而精致的铜鼓铸造工艺，壮锦和刺绣早在宋代就有专门的记载，陶瓷工艺和“麻栏”建筑也十分独特，极具壮族特色。

瑶族，主要分布在广西、湖南、广东和云南等地，其中广西较为集中。瑶族名称复杂，自称“勉”、“金门”、“布努”、“炳多优”、“黑尤蒙”和“拉珈”等，语言大致可分为“勉话”、“布努话”和“拉珈话”三种，但多使用汉语。瑶族分布地区属于亚热带雨林气候区，林木生长良好，所以瑶族在从事农业外，还有部分从事林业。瑶族有着丰富的文化艺术，民间文学丰富多彩，男女老少都喜爱唱歌。他们的长鼓舞和铜锣舞流行广泛。瑶族人民还精于织染、刺绣、蜡染和瑶锦等手工艺，外表美观大方，色彩绚丽，具有很独特的民族风格，享有盛名。

羌族，主要分布在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的茂汶、汶川、



理县和松潘等县。有甲骨文记载,早在三千年以前就有羌人活动在我国西北部和中原地区。羌族有本民族的语言,分南北方言。秦、汉后,羌人中的冉、駹部落,就居住在现今的川西北一带,如今的羌族就是由古代羌人中保留下的一支发展演变而来。羌族主要从事农业,主要农作物以玉米为主,经济林木较多,并饲养家畜、家禽。有着丰富多彩的文化艺术,民间文学丰富,主要依靠口头传授得以传承。手工艺比较发达,刺绣、挑花和编织等传统手工艺都有较高水平。建筑风格独特,用乱石垒砌而成的“邛笼”,结构坚固,外观雄伟;羌族的打井与构架竹索桥的技术十分高超。羌族有着特殊的节日“瓦尔俄足节”,每年农历五月初五举行,汉语俗称“歌仙节”或“领歌节”。因为此节日是以羌族女性为主要角色的活动,所以在羌族中又称作“妇女节”。

彝族,主要分布在四川的凉山以及云南的楚雄、红河等地,与羌族有密切关系。彝族有本民族语言及文字,主要从事农业,也有部分地区以从事畜牧业为生。彝族有着丰富的文化遗产,有许多优美的史诗、长篇叙事诗、民谣和山歌,音乐舞蹈充满热情乐观的生活气息。彝族因为居住地的分散,歌曲和舞蹈相互间有所不同,节日也有分别。云南彝族在农历二月初八会举行“马樱花节”,而楚雄一带的彝族在二月初八过“插花节”。虽然日期相同,但节日起源与意义却完全不同。

傈僳族,主要聚居在云南省西北部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的泸水、福贡、贡山和兰坪等地。唐代史籍中称傈僳族为“栗蛮”,为“乌蛮”的组成部分。清朝时期称为“栗粟”,傈僳族既是自称也是他称,如今的傈僳称谓也是直接由此命名。傈僳族是语言比较统一的一个民族,内部没有语言的分支,没有自身的文字。傈僳族以从事农业为主,所处的地区动植物丰富,还是著名的世界遗产“三江并流”景观地区的组成部分。傈僳族族内人员能歌善舞,各种活动多伴以歌舞的形式来开展,如结婚、打猎和收获等等。

藏族,主要聚居在西藏自治区以及四川、云南、甘肃、青海等省。藏族有本民族的语言,按地区划分为三种方言,有自己的文字,



字体主要分“有头字”和“无头字”两种。藏族聚居的地区草原辽阔、水草肥美，所以藏族主要从事农业和畜牧业。普遍信仰喇嘛教。藏族有着丰富的文化艺术遗产，绘画、雕刻和建筑等造诣很深。他们能歌善舞，音乐舞蹈都具有显著的民族特色。

二、我国南方主要聚居少数民族的社会发展现状

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我国少数民族各民族之间，在新中国成立以前，其发展极不平衡。原始公社残余、奴隶制、封建领主制、封建地主制，四种社会形态同时存在，其发展差距达上千年之久。新中国成立以后，这种差距迅速缩小，特别是在改革开放以后，党和国家加大了对各少数民族政治、经济的扶持力度，使各民族的社会发展都有了长足进步。特别是近几年，党和国家不断加大西部开发的政策力度，绝大多数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发展基本上与我国整体社会发展处于同步水平。这一历史性的社会进步来之不易，是我国小康社会建设的具体体现，是党和国家长期关注少数民族地区政治、经济共同发展的具体体现。

20 世纪 50 年代以前，我国少数民族地区不同民族之间，四种社会形态同时共存。一是封建地主所有制社会形态，主要有满族、回族、壮族、朝鲜族和蒙古族、彝族、黎族的大部分以及藏族的一部分，这些民族因长期与汉民族交往甚密，有的民族甚至长期处于掌控国家机器的权力之巅，其社会形态的发展与汉民族基本同步。第二种是封建领主制社会形态，包括大部分藏族以及部分傣族、维吾尔族、彝族、纳西族等民族。第三种是奴隶制社会形态，主要是四川和云南的大小凉山地区的彝族。第四种是仍然保留着原始公社制残余的社会形态，主要是不同程度地存在于云南边疆山区的独龙族、怒族、傈僳族、佤族、布朗族、基诺族、景颇族、拉祜族、德昂族、哈尼族，西藏的珞巴族，海南的黎族，内蒙古和黑龙江地区的鄂温克族与鄂伦春族以及台湾地区的高山族等（有的只是其中的一部分）。